### **中共南县县委统战部**

**2020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根据《南县财政局关于做好2020年度预算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南财绩函[2021]3号）精神，为进一步规范财政资金管理，牢固树立预算绩效理念，切实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率，县统战部对项目支出绩效评价工作进行了认真的研究和部署，并以办公室牵头组织进行预算资金绩效自评。现将有关情况报告如下: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基本情况简介**

县统战部2020年参与绩效评价的项目共9个，项目支出预算计划89.9万元。其中：

1、民族宗教专项工作经费16.5万元：保护公民宗教信仰自由和正常的宗教活动，加强宗教活动场所的管理。全力助推茅草街镇回民村发展；组织召开民族代表人座谈会和开展民族慰问活动，积极营造民族团结的良好氛围；发放全县1292名少数民族群众肉食补贴；取缔非法宗教场所，开展减存量行动和治理宗教领域突出问题。

2、“四同创建”工作经费29.5万元：深入落实“四同创建”项目的实施情况，在“同心园区”“同心项目”“同心社区”“同心乡村”之中，以“同心乡村”为重点，组织开展“同心美丽乡村”创建工作。麻河口镇东胜村获得省级同心美丽乡村授牌，三仙湖镇利群村和武圣宫镇龙头嘴村获得市级同心美丽乡村授牌。

3、生态示范基地建设14.8万元：切实加强新的社会阶层人士统战工作实践创新，打造一批新的社会阶层人士统战工作实践创新基地,努力把新的社会阶层人士紧密团结在党的周围,为建设富饶创新开放绿色幸福新益阳凝聚人心、汇聚力量。

4、侨联工作经费6万元：组织人员对铜锣湾广场投资有限公司和湖南橡塑密封件厂有限公司复工复产及各项优惠政策落实情况进行深入调研，并积极协调解决了相关问题。

1. 侨政侨务工作经费3万元：宣传贯彻《侨益法》，依法行政，帮侨维权，为侨服务等相关工作。

6、知联会工作经费5万元。开展党外干部大调研活动，对全县党外干部进退去留进行全面分析，为有关人事安排打下了基础。举办党外干部培训班，对各乡镇、县直各单位推荐的党外干部进行集中培训，提升了党外干部的政治素养和履职能力。

7、新联会工作经费8万元：引导县新联会围绕稻虾产业发展，在“聚焦中心+品牌活动”“集中培训+多维宣讲”“搭建平台+深度服务”上下功夫，推进会员及辐射群体技术交流常态化、专业培训精准化、规范产销长效化，开展稻虾产业专题培训120余场，培训7000余人次。支持新联会打造“消费扶贫线下体验馆”，挖掘包装南县特色产品，促进扶贫产品稳定销售和贫困群众持续增收。

8、新增资产配置工作经费2.1万元。用于办公设备购置。

9、派出纪检监察组专项工作经费5万元。

**（二）绩效目标设定及指标完成情况**

2020年度，县统战部坚决履行职能职责，绩效明显，有效完成了本年度绩效目标。项目所有开支均按照我单位财务管理制度执行，资金的使用严格把关，整个项目的运行完全按照有关规定执行。单位内部不定期进行抽查，严格人员作风，不存在违规违法的问题。各个项目资金使用与具体项目实施内容相符，绩效总目标和阶段性目标都已按照计划完成，未逾期。

**二、绩效评价工作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通过对县统战部项目专项资金的绩效评价，了解统战项目的资金来源、使用和管理情况、项目组织和实施情况，检验项目投入是否达到预期目标，总结经验，分析问题，强化项目资金管理，进一步提升预算项目资金使用成效。

1. **资金到位情况：**2020年部门预算专项资金共计89.9万元，实际到位资金89.9万元，资金到位率100%。

**（三）资金使用情况：**专项资金共计支出89.9万元，全部用于各项工作的开展。

**（四）项目组织情况分析：**成立了绩效评价小组，对有关文件进行了科学分析研究，制定了绩效评价工作方案。评价小组采用查阅凭证和资料、审计等形式进行考评。根据考评情况，对收集的资料进行整理、汇总分析，并依据前期制定的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进行了评分，形成综合报告。

**（五）项目管理情况分析：**在项目资金使用管理上，机关一直按照国家财经法规和内部财务管理制度的规定开支。资金结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按照财经制度的有关要求，做到专款专用，单位财经监督小组对资金的使用进行全程监督，保证资金使用的合规性。资金使用无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为确保专项顺利实施而制定了《2020年财务管理办法》、《专项资金管理制度》、《联审会签制度》等制度。

**三、项目绩效情况**

根据南财绩函[2021]3号文件精神，关于项目资金的绩效情况如下：

1. 项目立项依据为《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 号）、《中共湖南省委办公厅 湖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湘办发〔2019〕10 号）和《南县人民政府关于全面推进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南政发〔2014〕7 号）等文件和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县统战部2020年9个专项，从项目立项、资金落实、业务管理到财务管理、项目产出、项目效益，10项二级指标得分都很高,总分为95分。
2. 项目实施进度计划开始时间为2020年1月1日，计划完成时间为2020年12月31日。
3. 项目长期绩效目标是在预算范围内开展各项工作。
4. 项目年度绩效目标，主要是将围绕“全过程、全方位、全覆盖”预算绩效管理体系，保证全面完成各项目标。

**四、存在的问题**

通过自查和自评，县统战部对专项资金管理能严格遵守财经纪律和财务制度，但是仍然存在未将总体绩效目标进行细化和量化，未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

**五、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

中共南县县委统战部

                         2021年4月9日

附表

2020年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指标计分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一级  指标 | 二级  指标 | 三级  指标 | 自评分 | 具体指标 | 评价标准 |
| 项目  决策  （20分） | 项目  目标  （4分） | 目标  内容  （4分） | 3 | 设立了项目绩效目标；目标明确；目标细化；目标量化 | 设有目标（1分）  目标明确（1分）  目标细化（1分）  目标量化（1分） |
| 决策  过程  （8分） | 决策  依据  （4分） | 3 | 有关法律法规的明确规定；某一经济社会发展规划；某部门年度工作计划；某一实际问题和需求 | 符合法律法规（1分）符合经济社会发展规划（1分）  部门年度工作计划（1分）  针对某一实际问题和需求（1分） |
| 决策  程序  （4分） | 4 | 项目符合申报条件；申报、批复程序符合相关管理办法；项目调整履行了相应手续 | 符合申报条件（2分）项目申报、批复程序符合管理办法（1分）  项目调整履行了相应手续（1分） |
| 资金  分配  （8分） | 分配  办法  （3分） | 3 | 根据需要制定的相关资金管理办法；管理办法中有明确资金分配办法；资金分配因素全面、合理 | 有相应的资金管理办法（1分）  办法健全、规范（1分）  因素全面合理（1分） |
| 分配  结果  （5分） | 5 | 资金分配符合相关管理办法；分配结果公平合理 | 符合分配办法（2分）  分配公平合理（3分） |
| 项目  管理 （25分） | 资金  到位  （5分） | 到位率  （3分） | 3 | 实际到位/计划到位\*100% | 根据项目资金的实际到位率计算得分 |
| 到位  时效  （2分） | 2 | 资金及时到位；若未及时到位，是否影响项目进度 | 到位及时（2分）  不及时但未影响项目进度 （1分）  不及时并影响项目进度（0.5分） |
| 资金  管理  （10分） | 资金  使用  （7分） | 5 | 支出依据合规，无虚列项目支出情况；无截留挤占挪用情况；无超标准开支情况；无超预算情况 | 虚列套取扣4-7分  依据不合规扣2分  截留、挤占、挪用扣3-6分  超标准开支扣2-5分  超预算扣2-5分 |
| 财务  管理  （3分） | 3 | 资金管理、费用支出等制度健全；制度执行严格；会计核算规范 | 财务制度健全（1分）严格执行制度（1分）会计核算规范（1分） |
| 组织  实施  （10分） | 组织  机构  （1分） | 1 | 机构健全、分工明确 | 机构健全、分工明确 （1分） |
| 项目  实施  （3分） | 3 | 项目按计划开工；按计划进度开展；按计划完工 | 按计划开工（1分） 按计划开展（1分） 按计划完工（1分） |
| 管理  制度  （6分） | 6 | 项目管理制度健全；严格执行相关管理制度 | 管理制度健全（2分）  制度执行严格（4分） |
| 项目  绩效  （55分） | 项目  产出  （15分） | 产出  数量  （5分） | 5 | 根据该项目实际，标识具体明确的产出数量 | 对照绩效目标，按实际产出数量率计算得分（5分） |
| 产出  质量  （4分） | 4 | 根据该项目实际，标识具体明确的产出质量 | 对照绩效目标，按实际产出质量率计算得分（4分） |
| 产出  时效  （3分） | 3 | 根据该项目实际，标识具体明确的产出时效 | 对照绩效目标，按实际产出时效率计算得分（3分） |
| 产出  成本  （3分） | 3 | 根据该项目实际，标识具体明确的产出成本 | 对照绩效目标，按实际产出成本率计算得分（3分） |
| 项目  效果  （40分） | 经济  效益  （8分） | 7 | 根据项目实际，标识所产生的直接或间接的经济效益 | 对照绩效目标，按经济效益实现程度计算得分（8分） |
| 社会  效益  （8分） | 8 | 根据项目实际，标识所产生的社会效益 | 对照绩效目标，按社会效益实现程度计算得分（8分） |
| 环境  效益  （8分） | 8 | 根据项目实际，标识对环境所产生的积极或消极影响 | 对照绩效目标，按对环境所产生的实际影响程度计算得分（8分） |
| 可持续影响  （8分） | 8 | 项目产出能持续运用；项目运行所依赖的政策制度能持续执行 | 项目产出能持续运用（4分）  所依赖的政策制度能持续执行（4分） |
| 服务  对象满意度  （8分） | 8 | 项目预期服务对象对项目实施的满意程度 | 按收集到的项目服务对象的满意率计算得分（8分） |
| 总 分 |  |  | 95 |  |  |